北京联合大学学生工作部（处）

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〔2018〕3 号

关于开展 2017-2018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学生诚信教育活动的通知

各学院学生处（办）：

为了进一步强化学生的诚信意识，引导学生树立求真务实、言行一致、清白做人的诚信形象，深化学风建设，强化学生的诚信教育，培养和树立良好的考风，严明考纪，维护考试的公正和严肃性，各学院要认真做好考前诚信考试教育工作，加强学生的考风、考纪教育，促使学生自觉遵守考试纪律，文明考试。请各学院做好如下工作:

一、开展“考试诚信教育”系列活动

1.各学院辅导员、班主任要加强对学生的教育和引导，召开考风考纪教育主题班会。以考试违纪典型实例警醒学生，使其充分认识到违反考试纪律的严重后果，引导学生树立诚实考试、作弊可耻的思想观念，以正确的态度和充分的复习准备，迎接期末考试。

2.鼓励各班开展考试诚信承诺活动，开展诚信讨论，备考“一帮一”，签写考风承诺书等活动，树立良好班风。

3.学生党员、学生干部应严格要求自己，在复习迎考和考试中发挥榜样示范作用，带动班级同学认真复习，诚信考试，考出风格，考出水平。

4.期末迎考期间，辅导员、班主任不能放松对学生的管理，要深入教室和宿舍，重点做好日常学业不良学生的督促和教育。

5.让学生加强学习《北北京联合大学学生违纪处分办法》（京联学〔2017〕64 号）中第二章第二十条的所有内容。熟知对违纪、作弊和严重作弊行为的定义，尤其是在考场内，只要发现学生携带手机等通讯设备，无论是否开机均为作弊行为，手机中如有考试相关内容，即被定义为严重作弊行为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1.各学院学生处（办）应高度重视，精心策划，制定切实可行的方案，对全体在校生的诚信教育实施全覆盖，务求实效，切实提高学生的诚信意识。要求有方案、有实施、有总结，出特色。

2.在考试期间，发现违反考试纪律行为，根据校院教务系统

对违纪、作弊、严重作弊行为的认定，依据《北京联合大学学生违纪处分办法》（京联学〔2017〕64 号），各学院快速作出拟处分决定。

联 系 人：胡斯杰
联系电话：64900134
电子邮箱：ldxsc@buu.edu.cn

北京联合大学
学生处
2018 年 1 月 3 日

北京联合大学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　　2018 年 1 月 3 日印发